

強烈不滿徐百弟議員及呂永基增選委員

於 2011 年 5 月 3 日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上作出不恰當行爲

一直以來，黃大仙區議會內的同事，在討論各項議程時，均以理性態度進行討論，並以無私奉獻的精神，履行選民及議會賦予的權利及責任，務求讓各項涉及黃大仙區內的民生工作或社區服務，可以真正惠及區內居民；同時，亦竭盡所能監察公帑用得其所，合理地運用，使區內居民得到最大的裨益。

但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舉行的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上，在討論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1/2011 號(即區議會活動撥款申請：「節能齊起動一生態現藍天」)時，議員徐百弟先生及增選委員呂永基先生卻作出了不恰當的行為，其中包括出言侮辱議會及議會同事，說出一些威脅性字眼等，其中部份節錄如下：

徐百弟議員：

- “如果大家否決咁呢，咁我因為都好辛苦去籌措咁嘅活動，我嘅個主席都唔會去做㗎喇”
- “但我會做好多嘢嘅，對於過去好多帳都會一齊去算嘅；另外呢，就我喺街頭上嘅作用力呢，我相信大家都頭痛”
- “因為過往你哋分贓分咗好多呀，區議會，係分贓咗好多”
- “預備反咗㗎喇，無辦法㗎喇”
- “合法分贓吖嘛”

呂永基增選委員：

- “如果一 D 其他組織或者係牽涉到一 D 我哋其他唔同派別嘅申請，係受到好多人為上或者利益上嘅針對嘅話呢，嘅我覺得完全唔能夠接受，嘅好明顯係利益分贓”

就議員徐百弟先生及增選委員呂永基先生所說出上述具侮辱及威脅性的語句，對當日出席的委員造成心理負擔及精神困擾，我們表示遺憾及強烈不滿，並希望黃大仙區議會內的同事以此為戒，必須以理性的態度進行討論，讓各項議會工作真正惠及區內居民。

此致

黃大仙區議會

主席暨全體委員

黃大仙區議員

林蓮玉
朱志豪
蘇鶴望

翁平生
黃國恩

高麗
何漢文
黃金池

黎文雨
袁國昌

陳錦輝

陳健坤

黎樹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